

非均衡发展:农业文化遗产地的反迁移效应

伽红凯 王思明

(南京农业大学 中国地标文化研究中心,江苏 南京 210095)

【摘要】农业文化遗产地非均衡发展呈现常态化趋势,将抑制其良性、可持续发展。借鉴学习心理学中迁移效应定义并解析导致农业文化遗产地非均衡发展的反迁移效应,并通过典型案例说明农业文化遗产地反迁移效应的应用价值与潜在影响,进而剖析形成农业文化遗产地反迁移效应的主要因素,由此提出破解农业文化遗产地区域非协调发展困境的政策启示:一是正确把握反迁移效应,分步统筹区域协调发展;二是积极探索区域利益共享机制和农民激励机制;三是集聚人力资源,创造新的就业机会和发展途径;四是将政府宏观引导机制与市场自发机制有机结合。

【关键词】农业文化遗产;反迁移效应;非均衡发展

【中图分类号】S-09;K207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4459(2020)01-0125-07

Unbalanced Development: The Anti-migration Effect of Agricultural Cultural Heritage Sites

QIE Hong-kai WANG Si-ming

(Center for Geographical Indications in China, Nanjing Agricultural University, Nanjing 210095)

Abstract: The unbalanced development of agricultural cultural heritage sites shows a normal trend, which will restrain its benign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Drawing on the anti-migration effect of learning psychology, this paper defines and analyzes the anti-migration effect which causes the unbalanced development of agricultural cultural heritage sites, and illustrates the application value and potential impact of the anti-migration effect of agricultural cultural heritage sites through typical cases, then parses the main factors of forming the anti-migration effect of agricultural cultural heritage sites. Therefore, it puts forward the policy enlightenment of solving the predicament of regional non-coordinated development of agricultural cultural heritage sites. Firstly, we should correctly grasp the anti-migration effect and coordinate regional development step by step. Second, we should actively explore regional benefit sharing mechanism and farmers' incentive mechanism. Third, we should gather human resources to create new employment opportunities and development channels. Fourthly, we should combine organically the government's macro-guidance mechanism and the market's spontaneous mechanism.

Key words: agricultural cultural heritage; anti-migration effect; unbalanced development

2018年中央一号文件强调,切实保护好优秀农耕文化遗产,推动优秀农耕文化遗产合理适度利用。

【收稿日期】2019-04-21

【基金项目】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大运河文化建设研究”(19ZDA187);农业农村部景观农业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景观类农业文化遗产价值评估与深度利用”(KF201904)

【作者简介】伽红凯(1986-),男,南京农业大学中国地标文化研究中心副主任,副教授,科学技术史流动站博士后,研究方向为农业文化遗产、地标文化;王思明(1961-),男,南京农业大学中国地标文化研究中心主任,南京农业大学中华农业文明研究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研究方向为农业文化遗产、农业科技史。

中国是一个农业大国,在数千年的生息发展过程中,中华民族根据独特多样的自然条件,凭借勤劳与智慧,创造了种类繁多、特色明显、经济与生态价值高度统一的传统农业生产系统,不仅推动了农业的发展,促进社会的进步,也由此衍生和创造了悠久灿烂的农耕文化,为中华文明沉淀深厚的根基底蕴。农业文化遗产地具有优良的生态环境质量、丰富的农业生物资源、丰厚的民族文化底蕴,有发展多功能农业的先天性优势,特别是在特色优质安全的农产品生产、文化创意产业发展、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发展等方面优势明显。

2012年以来,原农业部正式启动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发掘认定和保护传承工作,在弘扬中国优秀农耕文化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截至到2019年底,农业农村部共认定五批118个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涵盖28个省(市、区),涉及131个县市,初步建立了农业文化遗产保护传承的工作体系。但目前从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的数量和类型来看,与我国悠久的农耕文化不匹配,远远不能代表总体全貌,大量的农业文化遗产还处于待识别、待发掘、待保护状态,摸清家底依然是政府部门现阶段的工作重点。

综观世界现代化历史,都不可避免地经历由地区非均衡发展到协调发展的过程,从区域非均衡发展到区域协调发展,是国家和地区持续健康发展的客观要求^①。党的十九大将“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作为国家七大战略之一,重点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促进“四化”同步发展。农业文化遗产具有复合性、战略性和活态性的特点。当各级农业文化遗产地政府部门积极推进遗产地动态保护与活态传承时,农业文化遗产地区域非均衡发展问题呈现常态化,反迁移效应伴随发生。农业文化遗产地区域范围内人均收入、生活水平和公共服务差距明显,成为农业文化遗产地当地居民合理利益分配不均的重要隐患之一,抑制了农业文化遗产地良性、可持续发展。当国家政府指导、管理部门追求农业文化遗产数量不断增加时,促使地方政府部门关注遗产地质量控制与内涵建设,破解区域内非均衡发展困境,具有重大的理论与实践价值。

一、农业文化遗产地的反迁移效应

学习心理学中的迁移效应指先行学习对后继学习的影响^②,对学习心理学反迁移效应的概念进行转换,后续学习对先行学习的影响,亦可称作反迁移效应。农业文化遗产地的动态保护与活态传承,常常呈现出非均衡的态势。非均衡发展具体表现为农业文化遗产地经济、社会、文化活动的空间集聚,地理上呈现出中心—边缘结构,少数地区集中了大部分的活动,享受到了大部分的效益,成为经济发展的“中心”,而其他广大地区则成为“边缘”。一方面,农业文化遗产地通常分为核心区、拓展区、辐射区,其中拓展区、辐射区面积巨大,而核心区面积相对较小;另一方面,没有开展农业文化遗产地申报与认证时,三个分区之间存在较小差异,同一分区内部差异更小,经过农业文化遗产地申报认证或者筹备农业文化遗产申报时,当地政府有意无意地在核心区或者核心区某一区域内增加资金、人力、物力等现代要素投入,打造出农业文化遗产地的“亮点”区域,加剧了不同区域之间的差距。“亮点”区域内的当地居民发展对其他区域的居民发展起到带动作用、抑制作用或者没有影响,这种在农业文化遗产地某一区域内后续投入对其他区域的作用将其定义为反迁移效应。

(一)农业文化遗产“反迁移正效应”

反迁移正效应指农业文化遗产的“亮点”区域发展不仅对区域内农民带来较大的受益,还带动本农业文化遗产地其他区域的农民的发展。常见于复合系统类、蔬菜与瓜类、茶叶类、农作物品种类、林果类、特产类和动物养殖类农业文化遗产。以林果类浙江绍兴会稽山古香榧群农业文化遗产为例,它位于

① 钟顺昌、王德起:《产城分离视野下对增长极理论的重新审视》,《现代经济探讨》2015年第11期。

② 尚金鹏:《教育心理学》,郑州大学出版社,2015年,第168-170页。

绍兴市中南部的会稽山脉,总面积约400平方公里,有挂果丰产香榧大树10.5万株,其中7.2万余株古香榧树龄在百年以上,千年以上的有数千株。自2013年认定为中国农业文化遗产以来,香榧青果价格一直处于高位运行,近五年收购价保持在20元/斤,如果家中保留有3棵古香榧树,正常年份年产1000斤青果便可获得2万元左右的销售收入,极大地带动了周边地区农户种植新香榧树和保护古香榧群的积极性。我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的认定及核心区“亮点”区域的打造,一方面拓展了浙江绍兴古香榧群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带动所在区域的农民增收;另一方面也极大地带动整个会稽山区域乃至更大范围的香榧种植,成为广大榧农重要的经济来源和有效的增收路径。

(二)农业文化遗产“反迁移零效应”

反迁移零效应指农业文化遗产的“亮点”区域发展对区域内的农民带来较大的受益,但对本农业文化遗产地其他区域的农民发展基本没有影响。常见的农业文化遗产有农田景观类和农业灌溉类。景观类农业文化遗产所在地,通常会集中优势资源打造最佳观赏点或者最优线路,并将其作为“亮点”,成为所在区域的富民工程,其他区域往往由于资金不足、管理能力有限等原因鞭长莫及。在灌溉类农业文化遗产上更是如此,例如农业灌溉类新疆吐鲁番坎儿井农业系统,至少已有2000多年的历史,是古代吐鲁番劳动人民改造自然和利用自然的杰出成就。坎儿井总长度约五千公里,是世界上最大的地下水利灌溉系统,被誉为地下万里长城,被称为中国古代三大工程之一^①。坎儿井自古以来就发挥着灌溉的作用,保护坎儿井、善待坎儿井已成为当地自古以来潜移默化的习俗,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的认定与新增的现代要素投入,并不会对其他区域的居民带来实质的影响,进而形成反迁移零效应。

(三)农业文化遗产“反迁移负效应”

反迁移负效应指农业文化遗产的“亮点”区域发展对区域内的农民带来较大的受益,但形成“虹吸效应”,即阻碍本农业文化遗产地其他区域的经济增长与农民增收。在实践中,我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的认定非常关注对周边农户的带动作用,得到遗产所在地农户的普遍支持是基础申报条件,农业文化遗产要满足当地经济社会与文化发展需要,应发挥促进区域可持续发展的功能。当然,从个体农户视角看,农业文化遗产地动态保护、活态传承和个别农户良性发展存在矛盾的情况时有发生;但从面上大多数农户视角看,农业文化遗产地动态保护、活态传承是符合多数农户利益的。因此,农业文化遗产的“反迁移负效应”仅存在于理论探讨上。在实践中,不能出现普遍的农户“反迁移负效应”成为重要农业文化遗产成功申报的重要前提。

表1 我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主体内容类别与反迁移效应的对应关系

主体内容类别	数量(个)	典型代表	反迁移效应
农田景观类	12	广西龙胜龙脊梯田系统	零效应
复合系统类	14	江苏高邮湖泊湿地农业系统	正效应
农作物品种类	15	北京京西稻作文化系统	正效应
蔬菜与瓜类	18	山东章丘大葱栽培系统	正效应
茶叶类	15	福建福州茉莉花种植与茶文化系统	正效应
林果类	39	浙江绍兴会稽山古香榧群	正效应
特产类	8	江苏泰兴银杏栽培系统	正效应
动物养殖类	11	云南腾冲槟榔江水牛养殖系统	正效应
农田灌溉类	3	新疆吐鲁番坎儿井农业系统	零效应
合计	135		

^① 王中雨:《新疆坎儿井农业遗产资源保护与旅游开发利用》,《中国农业资源与区划》2018年第6期。

二、反迁移效应对农业文化遗产地的应用价值与潜在影响

正确认知反迁移效应,需要明确洞悉其应用价值与潜在的影响。反迁移效应的应用价值体现在多元主体的多个方面:其一,对于农业文化遗产地政府管理部门,可以便捷地认知拟新增投入对周边区域农户的带动作用,投入是否达到预期,进而反馈给政策制定者,有利于实现政府决策制定科学化,政策执行、监管动态化。其二,对于农业文化遗产地经营企业,反迁移效应对其作用呈现两面性:在中心地区,企业可以享受产业集聚所带来的集聚效应,但是也不得不承受由集聚引起的要素价格升高、发展空间拥挤等负面结果;而在边缘地区,市场竞争较少,企业可以享受到较低的生产要素价格,发展空间较大,但是远离中心市场,也缺乏产业集聚带来的外部性收益^①。其三,对于农业文化遗产地农户福利变化是异质的,反迁移效应对其影响是直接且深远的,农户福祉的不降低是农业文化遗产地保护与发展的前提,正确把握反迁移效应,有利于解决农业文化遗产地保护、传承的根源性问题。

反迁移效应对农业文化遗产地的潜在影响巨大且深远。反迁移正效应促进农业文化遗产地的良性、可持续发展,反迁移负效应对农业文化遗产地的影响是恶性和多维的,更应该引起关注。

第一,反迁移负效应扩大了农业文化遗产地不同分区农户的收入差距。核心区通常面积较小,但资源优势显著,集聚效应使得政府可以用较少的投入产生巨大的社会综合效益,并且政府有主动寻求农业文化遗产保护与发展的激励,核心区农户在“亮点”工程打造中,通过房屋出租、参与经营、土地流转、兼业劳动等,可以获得外部性收益,顺利实现增收及致富;拓展区、辐射区由于面积相对较大,资源优势不突出,打造区域“亮点”所需投入巨大且政府激励不足,本区域农户就业选择空间大幅低于核心区,进而区域内农户收入不高且来源相对单一。不同分区逐步演变形成农业文化遗产地的“马太效应”,强的越来越强,弱的越来越弱,农户间的收入差距呈不断扩大的态势。

第二,反迁移负效应降低了农业文化遗产地其他分区农户的文化认同与文化自信。农业文化遗产的保护与可持续利用对保护和传承优秀的农耕文化发挥积极作用,只保护不发展必然缺乏内生动力,反而制约农业文化遗产的进一步保护与利用,经济的可持续才是文化的可持续。在现实中,农业文化遗产地发展红利的最大“蛋糕”,被核心区居民,甚至极个别村村民享有,多数遗产地拓展区、辐射区享受到很少的发展红利或者很难享受到发展红利。面对反迁移负效应困境,何以恢复农业文化遗产地的文化生态,何以唤醒农户的文化认同和文化自信,值得深思。

第三,反迁移负效应会制约农业文化遗产地传统生产方式的可持续。农业文化遗产是区域农业农村发展的金字招牌,产品的附加值和认可度远超市场同类产品,在带动当地产业兴旺和农民增收方面效果显著。需要注意的是,农业文化遗产地传统生产方式正受到现代农业与现代耕作方式的冲击,由于劳动力的不足导致低效率的传统生产方式难以持续,大量施用无机化肥和农药,产出品质量也受到挑战。面对反迁移负效应困境,将加速现代耕作方式对传统生产方式的更替,直至其消亡。

三、农业文化遗产地反迁移效应形成的原因

理论而言,区域发展存在空间的最优状态即均衡状态,但现实中农业文化遗产地全域发展处于严重的非均衡状态,要实现均衡状态是很难的,甚至在短期内是不可能达到的^②。因此,农业文化遗产地的政策目标只能是促进区域发展差距不断缩小,逐步实现区域协调发展。

^① 毛琦梁、王菲:《区域非均衡发展及产业转移的内生机制研究》,《生态经济》2017年第11期。

^② 周阿立、伍文中:《中国经济发展收敛、非均衡与政策效应》,《统计与决策》2016年第12期。

在区域非均衡发展的现实中,把握反迁移效应的成因,是实现区域协调发展的基础与前提。反迁移效应本质上是反映新增资本的配置对区域经济增长的刺激作用,除了新增资本配置这一核心要素外,还需要关注农业文化遗产地的主体类别差异、保护与发展模式、区位交通状况、人力资本资源和经济发展水平等对其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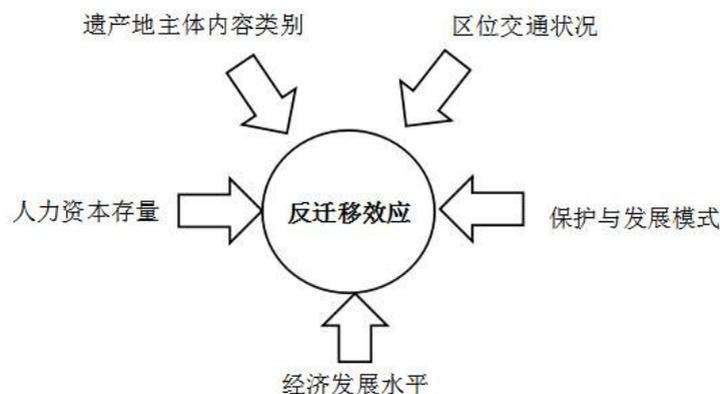


图1 农业文化遗产地反迁移效应影响因素

(一)农业文化遗产地的主体内容类别

我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地按主体内容可分9类:农田景观类12项、复合系统类14项、农作物品种类15项、蔬菜与瓜类18项、茶叶类15项、林果类39项、特产类8项、动物养殖类11项、农田灌溉类3项。农田景观类与农田灌溉类农业文化遗产是当地重要的旅游文化资源,按竞争性与排他性进行区分,首先农田景观和灌溉类工程在本区域内都可以享有(非排他性),并且个人的使用并不会阻碍其他人的使用(非竞争性),可以断定他们具有公共物品的属性;而其他7类农业文化遗产具有私人物品或俱乐部物品的属性。私人物品和俱乐部物品有利于产权的保护,市场机制可以有效调节供给与需求,而公共物品由于不能解决搭便车问题,如何保障其有效供给是政府工作的难点。从某种意义上看,农业文化遗产地主体内容类别差异,是不同主体内容物品属性不同的关键,物品属性的不同进而影响农业文化遗产地反迁移效应。

(二)农业文化遗产地的保护与发展模式

农业文化遗产地保护与发展模式呈现出多元化的特点,如旅游活态利用模式、生态博物馆模式等,这些不同的保护与发展模式,由于目标不同对反迁移效应呈现不同的影响。如新疆吐鲁番坎儿井农业系统的旅游活态利用模式,当地居民创造性地在暗渠出露地表的地段挖出通道,供游客参观坎儿井的地下部分,形成坎儿井娱乐场所;引导游客进行农事活动体验,例如利用坎儿井水灌溉葡萄园、采摘葡萄、晾晒葡萄干等;建立坎儿井农耕文化博物馆,介绍坎儿井的原理及发展历史,完整再现坎儿井全貌。新疆吐鲁番坎儿井农业系统的类别是反迁移零效应的灌溉工程类农业文化遗产,通过对其进行旅游活态利用,旅游业的发展实现坎儿井农业文化遗产资源的保护、开发与当地区域经济发展、人民生活质量提高的“多方共赢”,成功实现由反迁移零效应向反迁移正效应的转变。

旅游利用、商业开发都存在过犹不及的问题。如浙江绍兴有近600年历史的三江村,将原来戚继光抗倭时留存下来的一些古宅和台门推倒拆除,建设所谓仿古建筑群和休闲文化园区。这样的“毁旧立新”,严重违背文化遗产保护宗旨。又如云南丽江、湖南凤凰等地已是著名的世界文化遗产,但过度的商业化在不断侵蚀地方文化和民族文化空间,消减其历史内涵和民族韵味。反而导致反迁移零效应向反迁移负效应的转变^①。

^① 王思明:《农业文化遗产的内涵及保护中应注意把握的八组关系》,《中国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6年第4期。

(三) 农业文化遗产地的区位交通状况

区位是以实现综合效用(效益或福祉)最大化为目的,人类开展的活动及其相关设施最优场所、空间、位置的选择及组合。区位交通状况与自然资源、基础设施、国家发展战略有极为密切的联系,对于区域经济的非均衡发展有重要的影响。农业文化遗产的产业业态多样性导致不同产业发展所需的区位特征有所不同,即农业产业的业态选择受到不同地区区位交通特征的客观约束,农业产业业态已知的情况下,必然有适应业态发展的空间区位交通,也有不适应业态发展的空间区位交通,进而产生不同效果的反迁移效应。

(四) 农业文化遗产地的人力资本资源

人力资本是影响区域经济非均衡发展的因素,对反迁移效应作用明显。人力资本在区域经济的非均衡发展中也起着不可忽视的作用和影响。人力资本的存量对于区域经济的生产率有直接的差异性影响,农业文化遗产地的人力资本资源直接影响了区域发展的速度与质量,尤其是劳动力流动状况。劳动力的流动可以在市场条件下提升劳动力资源的利用率,缩小区域之间的劳动报酬差距,拉近人均国民收入水平。

但从现实来看,农业文化遗产地劳动力人口持续转移,归根结底是城镇化外源吸引力和村落自身离心力所造成的,随着工业化城镇化的快速推进,城市与农村之间生活与生存环境的差异越来越大,同时随着农业产业与其他产业劳动报酬率差距的变大以及乡镇企业的没落,农村对劳动力的吸引力逐步减弱。由于劳动力的流失,农业文化遗产地乡村的空心化、老龄化日益严重,也成为农业文化遗产地保护与发展的潜在隐患。

(五) 农业文化遗产地的经济发展水平

农业文化遗产地的经济发展水平是反迁移效应重要的环境约束,主要反映在经济发展水平与产业结构优化的耦合作用。产业结构的优化推动经济的快速发展,同时,产业结构的优化升级又同样依赖于经济的发展。当产业从资源利用效率低的行业向利用效率高的行业转变、从生产效益低的行业向生产效益高的行业转变,即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时,既提高了资源利用效率、减少污染物排放,又减轻了经济系统对自然生态系统的胁迫,从而有利于反迁移正效应作用的发挥。

四、农业文化遗产地反迁移效应政策启示

(一) 因地制宜,正确把握反迁移效应,分步统筹区域协调发展

就我国整体而言,实现一部分地区先发展起来的战略决策无疑是正确的,“黑猫白猫,抓住老鼠就是好猫”,对于农业文化遗产地亦是如此。正确把握农业文化遗产地的反迁移效应,合理放大反迁移正效应对农户增收、农业增效、农村增绿和区域经济增长带来的作用,积极推动反迁移零效应向反迁移正效应转变,有效抑制反迁移负效应对农民收入差距增大、文化认同丧失和蚕食传统生产方式等负面影响。

分步统筹农业文化遗产地区域协调发展。初级目标是抑制农业文化遗产地区域发展差距的进一步扩大;更高的任务是保持农业文化遗产地区域间的合理差距,促进全域发展走向次优化状态,即促使农业文化遗产地核心区、拓展区、辐射区均实现区域内的适度非均衡。例如产业转移的梯度规律带来的启示是,农业文化遗产地核心地区先发展某些产业,发展成熟或遇到阶段“瓶颈”后,把这些产业让渡给紧随其后的拓展区、辐射区,核心地区向“高级产业”转移、升级产业空间格局,呈现出基于产业、产品构造和要素禀赋差异的功能性区域分工,不同经济梯度地区在区域分工体系中“对号入座”,发展适应农业文化遗产地区域优势的经济环节。

(二) 因势利导,积极探索区域利益共享机制和农民激励机制

空间是各种要素综合有机而成的建构体,不同的空间结构形态形成差别化的空间经济绩效,产生空间经济差异。在认同区域空间经济差异的基础上,因势利导,探索区域利益共享机制和农民激励机制。

利益共享是社会稳定、社会和谐、长治久安的根本性保障。农业文化遗产地可以基于发展有限、公平公正、统筹兼顾和利益保障的原则,探索区域利益共享机制。其实质就是依据农业文化遗产各个利益主体在区域发展及项目合作过程中的真实投入和贡献大小,并将合作所带来的收益进行合理、公正的分配,从而使合作各方都比较满意,进而还期望更进一步的合作,归属于制度规范体系^①。

与利益共享机制相比较,农民激励机制就显得更易操作,既可以通过产品品牌溢价激励措施实现,也可以通过地租补贴激励、良种补贴激励等措施来实现。例如日本静冈县传统茶—草复合系统,就是通过产品品牌溢价激励措施实现的农民激励措施,通过品牌产品销售给予农民合理的回报,农民进而有更高的积极性生产高品质茶叶,较高的经济回报是对农户的直接激励,提升农民参与农业文化遗产系统保护与管理的自觉性、自主性。

(三) 因人成事,集聚人力资源,创造新的就业机会和发展途径

农业文化遗产地区域协调发展的目标是“人”而不是“物”,不是简单地缩小区域之间的经济总量差距,而是缩小不同区域之间的人均收入、生活水平和公共服务差距。进而塑造农业文化遗产地区域要素有序自由流动、主体功能约束有效、基本公共服务均等、资源环境可承载的协调发展新格局^②。

国际上很多遗产地针对人力资源流动开展了有益的探索,尝试通过各种路径鼓励年轻人返乡从事农业活动,以人力资源的集聚与稳定来实现和维护遗产地系统的稳定。例如阿尔及利亚埃尔韦德绿洲农业系统,通过大力发展生态旅游、加强椰枣的生产和增加在不同市场出售椰枣等水果的机会,给居民带来更高的收入,从而吸引和鼓励年轻人从城市返回农村。在某一区域大量集聚的经济活动,将进一步集聚人力资源及其他要素,而这反过来又创造新的就业机会和发展途径,促使遗产地系统进入良性循环^③。

(四) 困难见巧,将政府宏观引导机制与市场自发机制有机结合

农业文化遗产地基于市场机制的效益最大化和政府意愿的公平最大化才是均衡走势的基本动力。如果过分依赖政府宏观调控而忽略市场机制,则区域发展原生动力不足。如果过度倚重市场而忽略政府政策在调控区域协调发展中的作用,则区域之间的差距将会越拉越大,共同富裕是无法实现的。坚持政府宏观引导机制与市场自发机制有机结合,把民生作为重要的政绩考核指标,从“与民争利”转向“为民谋利”,坚持突出富民优先导向,增加公共服务供给、补齐公共服务短板、提高公共服务水平,促进农业文化遗产地区域经济持续健康发展^④。

[参 考 文 献]

- [1] 钟顺昌,王德起.产城分离视野下对增长极理论的重新审视[J].现代经济探讨,2015(11).
- [2] 尚金鹏.教育心理学[M].郑州大学出版社,2015年.
- [3] 毛琦梁,王菲.区域非均衡发展及产业转移的内生机制研究[J].生态经济,2017,(11).
- [4] 周阿立,伍文中.中国经济发展收敛、非均衡与政策效应[J].统计与决策,2016,(12).
- [5] 王思明.农业文化遗产的内涵及保护中应注意把握的八组关系[J].中国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6,(4).
- [6] 肖金成,安树伟.从区域非均衡发展到区域协调发展——中国区域发展40年[J].区域经济评论,2019,(1).

① 林森:《基于利益共享机制的和谐安徽建设路径探索》,《华东经济管理》2013年第5期。

② 肖金成、安树伟:《从区域非均衡发展到区域协调发展——中国区域发展40年》,《区域经济评论》2019年第1期。

③ 白艳莹、闵庆文、刘某承:《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国外成果经验及对中国的启示》,《世界农业》2014年第6期。

④ 句华:《以新发展理念引领公共服务改革》,《红旗文稿》2017年第6期。